

宁波市奉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施工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建设、施工、监理单位，区质安站，区建设房产执法保障服务中心，各有关单位：

近日各地火灾事故多发，加之五一、端午等假期接踵而至，为进一步强化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，同时深刻吸取火灾事故教训，防微杜渐做好全区房屋市政工程消防安全管理，现就进一步做好建设工程施工消防安全管理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压实主体责任，开展自查自纠。各在建项目建设责任主体全面提高消防安全意识，由建设单位牵头，会同施工、监理单位，落实责任，落实人员，对照《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检查表》（附件1），立即全面开展深入自查自纠，排查消除火灾隐患，于4月30日之前将自查表上报区质安站。

二、突出行业监管，开展隐患排查。区质安站要结合年度除险保安专项行动，紧盯消防安全八条重点，深入开展专项检查，落实对前期排查的问题项目全覆盖“回头看”，督促各在建项目建设责任主体落实消防安全隐患整改，建立检查台账；对存在严重消防安全隐患的工地，一律责令停工整改，并进行行政处罚移送。同时举一反三，未雨绸缪，全力消除火灾隐患，确保火灾隐患得到彻底根除。

三、严格执法问责，倒逼工作落实。区建设房产执法保障服务中心(建材中心)要加大消防安全违法违规行为行政执法力度，对问题隐患突出、拒不整改落实的违法违规行为加强行政执法。区住建局将对此次排查整治情况进行通报，对存在较大消防安全隐患项目企业进行信用惩戒，并一律从严从快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《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检查表》

宁波市奉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4月20日



附件:

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检查表

工程名称:

建设单位:

施工单位:

监理单位:

序号	检查内容	检查情况	整改情况
1	项目部制定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、建立消防安全管理机构、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情况		
2	项目部落实动火审批制度情况		
3	工地宿舍内大功率用电设备,煤气灶、煤气瓶,以及电瓶车充电管控情况		
4	工地临时用电拉设情况		
5	工地内危化品、易燃易爆材料管控情况		
6	工地临时用房板材芯材采用A级阻燃材料情况		
7	工地内消防应急设施、设备、器材配备情况		
8	工地内消防警示标志设置情况		
9	消防安全教育、培训、交底情况		
10	组织应急演练情况		

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(签字):

施工总包企业安全负责人(签字):

项目经理(签字):

项目总监(签字):

检查日期:

